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自2009年5月18日起，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部分代销机构（涉及的相关代销机构及优惠活动详情请见下文）开通旗下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指投资者通过与代销机构签订相关协议，约定固定的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由代销机构在约定扣款日在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用于购买指定的基金产品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的期限

请参考“三、优惠活动的内容”中涉及的各代销机构具体优惠活动的期限。（法定基金交易日）

三、优惠活动的内容

投资者通过活动相关的代销机构营业网点或网上银行与代销机构签约进行定期定额申购或网上交易申购，凡在活动期间，成功发起的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或网上交易申购业务，享受申购费率优惠，涉及的相关代销机构及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代销机构	费率优惠（折扣后费率若低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按照原金额执行）
建设银行	8折，无截止日期
交通银行	8折，原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折扣，无截止日期
农业银行	8折，截至2009年12月31日（含）
光大银行	8折，无截止日期
联合证券	网银定投最低4折，柜面定投最低8折，无截止日期

（二）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

代销机构	费率优惠（折扣后费率若低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为固定金额的，则按照原金额执行）
建设银行	8折，无截止日期
工商银行	8折，截至2010年3月31日（含）
光大银行	6折，无截止日期
北京银行	最低4折，无截止日期
海通证券	最低4折，无截止日期
银河证券	最低4折，无截止日期
中信建投	最低4折，无截止日期
广发证券	最低4折，无截止日期
申银万国证券	最低4折，无截止日期
兴业证券	最低4折，无截止日期
联合证券	最低4折，无截止日期

四、注意事项

1、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及网上交易申购业务的其他事项，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

2、本活动只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3、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基金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及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不享受以上优惠。

4、基金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5、本公司及活动涉及的各代销机构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五、咨询办法

1、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pf.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五月十五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办旗下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理财的需求，从2009年5月1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和代销机构将合作推出旗下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第一部分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分别符合各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三、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网点及光大保德信上海投资理财中心办理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关凭证到指定的各销售机构网点申请办理光大保德信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各销售机构的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遵从其要求，同时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

六、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七、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4、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投资者与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八、申购费率

目前光大保德信旗下股票基金的申购业务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只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九、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十、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

第二部分 基金转换业务

一、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投资者。

二、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网点及光大保德信上海投资理财中心办理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三、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四、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股票型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申购费率视为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五、基金转换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当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0份时，必须一次性申请转换。

4、当日的基金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转换费用中申购补差费实行外扣法收取，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6、光大增利A类（360008）和光大增利C（360009）类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六、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进行确认，确认成功后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本公司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七、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予以公告。

第三部分 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或各代销机构的客户服务电话、登录本公司网站或至开办上述业务的代销机构网点进行咨询。光大保德信基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021-53524620，公司网站：www.epf.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厦门证券有限公司为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厦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09年5月15日起，本公司将新增厦门证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包括：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1”；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1002”；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3003”）的代销机构。厦门证券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已获证监许可[2009]44号文批准。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厦门证券在厦门、北京、上海、成都四个城市开设了7家营业部，投资者可以到各营业部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它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592-5163588

网址：www.xmzq.cn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0009（免长途）或021-68604888

网址：http://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5月15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09年5月15日起，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将新开通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基金代码：57300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现就截至2009年5月15日参与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参与基金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名称	参与基金定投业务的基金	联系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深圳发展银行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sdb.com.cn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bank.ecitic.com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客户服务电话：020-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5553 网址：www.htsec.com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网址：www.cjsc.com.cn
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诺德增强收益债券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68，025-84579897 网址：www.htzq.com.cn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诺德灵活配置混合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网址：www.lhzq.com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客户服务电话：021-68419974 网址：www.xyzq.com.cn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0755-26951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德价值优势股票；	客户服务电话：010-68016655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二、基金定投业务安排

1、如无本公司或代销机构的另行公告，基金定投的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代销机构公告本公司旗下基金参与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以代销机构的公告为准。

2、若无另行公告，本公司旗下基金基金定投每期扣款金额调整为最低200元（含200元），并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也可分别规定自己的最低扣款金额，但不得低于上述本公司规定的最低金额。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普通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基金定投与普通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基金定投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投资者可拨打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9，021-68604888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uodefund.com咨询。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安信信托　公告编号：临2009-008

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46,787,973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2009年5月20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月9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4月28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5月8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安排追加对价情况：

根据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资产置换完成后对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利润补足的承诺，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2006年度审计后净利润为26,605,244.53元，低于股改工作要求的盈利水平2860.42万元，差额部分国之杰公司已用现金形式予以补足；2007年度银晨网讯审定净利润为25,351,903.52元，国之杰履行对银晨网讯以现金方式补足3,252,296.48元的承诺；2008年度银晨网讯审定净利润为15,169,721.86元，国之杰继续履行其于2005年向本公司做出的对银晨网讯利润补足的承诺，于2009年4月22日以现金方式补足13,434,478.14元。

3、追加对价执行情况：

承诺履行。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规定，为充分保护流通股股东的利益，国之杰作为安信信托第一大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 关于资产置换完成后对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利润补足的承诺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中，国之杰将其持有的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晨网讯”）74.0488%的股权及其他资产置入安信信托。根据预测，银晨网讯2006年税后净利润可达2860.42万元，国之杰认为此预测是建立在对银晨网讯2006年经营情况的客观分析的基础上的，是可信的。如果审计机构对银晨网讯2006年、2007年和2008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其税后净利润不足2860.42万元，不足部分将由国之杰以现金方式补足，并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十日内向银晨网讯支付。

2. 关于国之杰所持安信信托股份禁售的承诺

国之杰持有的安信信托100,199,214股自股权分置改革后复牌之日起至银晨网讯200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且上述利润补足承诺完成之日，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国之杰拟受让的鞍山市财政局20,904,090股、鞍山市信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3,000,000股，辽宁石油化纤公司鞍山分公司6,342,336股和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市分行6,342,336股，自该等股权完成过户之日起至银晨网讯200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且上述利润补足承诺完成之日，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国之杰继续履行其于2005年向本公司做出的对银晨网讯利润补足的承诺，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2006年度审计后净利润为26,605,244.53元，低于股改工作要求的盈利水平2860.42万元，差额部分国之杰公司已用现金形式予以补足；2007年度银晨网讯审定净利润为25,351,903.52元，国之杰履行对银晨网讯以现金方式补足3,252,296.48元的承诺；2008年度银晨网讯审定净利润为15,169,721.86元，国之杰继续履行其于2005年向本公司做出的对银晨网讯利润补足的承诺，于2009年4月22日以现金方式补足13,434,478.14元。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发生变化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	剩余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6,787,973	32.35	2007-4-19	因代付对价获得补偿而增持股权	1,855,133	146,787,973	32.35
			2007-4-19	因代付对价获得补偿而增持股权	927,566		
			2006-1-20	因代付对价获得补偿而增持股权	100,000		
			2008-6-25	解除强售	2,882,699		

1、2006年1月17日国之杰与长宁工程签定了《股权赠与协议》，上海长宁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将其所持650,000股安信信托社会法人中的100,000无偿赠与本公司，作为国之杰在安信信托股改中代付对价的补偿。2006年1月20日该股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过户手续。

2、2006年11月3日，国之杰与鞍钢矿业签订了《关于偿还代垫股份的协议》，该公司将其所持安信信托股份4,122,518股中的1,855,133股支付给国之杰，做为该公司在安信信托股权分置改革中代其支付对价的补偿。2007年1月16日，该协议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偿付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对价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44号文件）的批准。2007年4月13日，经报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鞍鱼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65号）批准，同意豁免该公司全面要约收购的义务。2007年4月19日该股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过户手续。

3、2007年1月9日，国之杰与鞍山人保签订了《股权分置改革对价补偿协议》，该公司将其所持安信信托股份2,061,259股限售流通股中的927,566股支付给国之杰，做为该公司在安信信托股权分置改革中代其支付对价的补偿。此前，中国人保控股公司于2006年12月12日下发《关于接受（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在安信股改中代非流通股东支付对价的补偿方案）的批复》（人保控股复[2006]199号），对该股权转让作出同意批复。2007年4月13日，经报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鞍鱼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65号）批准，同意豁免该公司全面要约收购的义务。2007年4月19日该股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过户手续。

4、2008年6月25日，国之杰为其他股东因本公司资产重组而支付给国之杰的对价补偿2,882,699股限售股上市流通。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为：

1、安信信托相关股东切实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包括利润补足及禁售的承诺。

2、安信信托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以及本次安信信托相关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主体、条件、数量等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46,787,973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5月20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6,787,973	32.35	146,787,973	0
合计	–	146,787,973	32.35	146,787,973	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十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47,047,973	-146,787,973	260,000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8.其他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47,047,973	-146,787,973	26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307,061,805	146,787,973	453,849,778
	B股			
	H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307,061,805	146,787,973	453,849,778
股份总额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09年5月14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09—036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中国证监会成都稽查局对本公司立案调查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5月13日，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成都稽查局《立案调查通知书》（成稽局立通字2009[001]号），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一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成都稽查局决定对本公司立案调查。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调查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九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09—037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5月13日，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一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成都稽查局决定对本公司立案调查（详请见公司公告临2009—03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现将广大投资者及社会各界关注的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09年5月13日，本公司（包括母公司峨眉水泥厂、合资公司四川金顶（集团）峨眉山特种水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仁寿县人民特种水泥有限公司）累计已生产水泥88.31万吨，外销熟料6.11万吨，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工作保持正常、职工稳定。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九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编号：临2009-020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15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135元。

●股权登记日：2009年5月20日

●除息日：2009年5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9年5月27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9年3月27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2009年3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08年度

2、利润分配方案：以2008年度末公司总股本395,902,332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59,385,349.80元，剩余267,571,588.48元结转下一年度。

3、分派对象：截止2009年5月20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分红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9年5月20日

2、除息日：2009年5月21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9年5月27日

四、分红实施办法

(一) 公司对控股股东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股东甘肃西部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票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二) 公司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三) 公司股东中，个人投资者和QFII投资者由本公司统一代扣所得税，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派发0.135元；其余机构投资者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力行新村3号

联 系 人：王云鹏　杨宗峰

联系电话：0931-4900699

传　真：0931-4900697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九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编号：临2009—6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5月14日在长沙五华酒店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于2009年4月23日发布通知召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顺达主持。到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共4人，所持（包括代理）股份数为2754250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11648000股的38.70%，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2008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008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2008年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2009年公司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关于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关于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支付2008年度审计费的议案》；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关于公司2009年度燃煤采购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回避表决后，同意38161576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关于对公司领导班子进行年度考核的议案》；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1.《关于制订＜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2.《关于续聘公司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表决）。

刘顺达，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魏远，同意275425053股，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本次会议经湖南环海律师事务所朱军律师现场见证，朱军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01、900933　证券简称：华新水泥、华新B股　公告编号：2009-007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单位：元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	0.15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	0.135
B股每股现金红利	0.021955美元

●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9年5月20日
B股股权登记日	2009年5月26日
B股最后交易日	2009年5月20日

● 除权（息）日：2009年5月21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5月27日
B股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6月4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2009年4月3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08年年度

2、发放范围：

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40,3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5元，共计派发股利6,054万元。

4、分派对象

截止2009年5月20日（A股股权登记日），2009年5月26日（B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2009年5月20日
B股股权登记日	2009年5月26日
B股最后交易日	2009年5月20日

2、除权（息）日：2009年5月21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5月27日
B股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年6月4日

四、分红、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有限售条件的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有限售条件的A股股东见本公告后，请与本公司证券办公室联系红利领取事宜。

2、本公司将A股和B股股东的现金红利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指定银行帐户，上海分公司将通过清算系统在发放日之前的第一个交易日将红利款划入证券商清算帐户。

3、已办理指定交易的A股股东应得现金红利，由股东托管证券商直接划入各股东帐户；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暂由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